采购项目编号：SSHX-2026-CG-15

榆林市榆阳区水资源服务中心采购榆阳区农村区域水资源评估论证及精细化管理服务项目(二次)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榆林市榆阳区水资源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塞上华熙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十月

温馨提示

请投标人认真阅读投标须知，避免因此造成的无效投标。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13

第四部分 投标人须知 18

第五部分 评标办法 54

第六部分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57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采购榆阳区农村区域水资源评估论证及精细化管理服务项目(二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CA锁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年11月17日 09时3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SHX-2026-CG-15.1B1

项目名称：采购榆阳区农村区域水资源评估论证及精细化管理服务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7,6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榆林市榆阳区水资源服务中心采购榆阳区农村区域水资源评估论证及精细化管理服务项目（二次）):

合同包预算金额：7,6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7,6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榆阳区农村区域水资源评估论证及精细化管理服务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7,6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市榆阳区水资源服务中心采购榆阳区农村区域水资源评估论证及精细化管理服务项目（二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5）《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6）《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3〕10 号)；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采发〔2023〕5 号)；

（8）《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 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市榆阳区水资源服务中心采购榆阳区农村区域水资源评估论证及精细化管理服务项目（二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企业 2025 年度赋码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

出具的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证明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企业 2026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企业 2026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6、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有以上不良记录的不得参与评审活动；

7、投标保证金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

8、投标人须具备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及测绘资质甲级资质；

9、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地质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提供近 3 个月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注：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6 年 10 月 26 日 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CA 锁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6 年 11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网上递交

开标地点：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2.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的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3.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 锁购买：榆林市民大厦 3 楼 E18、E19 窗口,电话：0912-3452148。

4.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 -点击【关于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多 CA 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进行下载。

5、供应商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发布答疑文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 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SXSTF 格式），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6.请各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库。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榆阳区水资源服务中心

地址：榆阳区金沙路 2 号

联系方式：1339922799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塞上华熙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东环路风景家园 3 排 4 号

联系方式：1509184535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话：15091845350

陕西塞上华熙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5 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表 1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	采购项目名称	榆林市榆阳区水资源服务中心采购榆阳区农村区域水资源评估论证及精细化管理服务项目(二次)
1.2	采购项目编号	SSHX-2026-CG-15
1.3	采购人	名称：榆林市榆阳区水资源服务中心 地址：榆阳区金沙路 2 号 联系方式：13399227997
1.4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塞上华熙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东环路风景家园 3 排 4 号 电话：15091845350 采购项目联系人：王工
1.5	采购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及要求》
1.6	采购预算	总预算：7,600,000.00 元
1.7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8	投标报价	1、报价包含完成本次投标项目所包含的一切相关费用。 2、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1.9	整体打包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项目整体打包方式，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投标，但不得将其自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10	资质要求	**投标文件中须提交以下资质及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

		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企业2025年度赋码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证明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企业2026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企业2026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6、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有以上不良记录的不得参与评审活动； 7、投标保证金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 8、投标人须具备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及测绘资质甲级资质； 9、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地质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提供近3个月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

		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注：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上述资质为必备资质，欠缺其中任何一项或未按要求提供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1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90天，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1.12	服务期	9个月
1.14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15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支付合同金额的40%，后根据项目进度付款。
1.16	投标保证金	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要求，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不要求 根据榆林市财政局下发的榆政财采发【2023】8号文件规定，各投标人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保证金。投标人须将“投标信用承诺书”按要求签字盖章后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进行承诺公示，将公示后的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截图须体现项目名称+标段）。
1.17	获取时间、地点及售价	1.获取时间:2026年10月26日 至 2026年10月30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2.途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榆林市）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3.文件售价：每套0.00元（人民币）。
1.18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1.20	开标时间	2026年11月17日 09时30分
1.21	开标地点	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1.2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	否

	标	
1.23	是否接受分包	分包：☑不允许:☐允许，分包内容要求：在征得招标人同意后，承包人可以将本项目的专业工程进行分包。分包金额要求：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符合施工拟分包的专业工程国家相关强制规定。
1.24	投标答疑会	投标答疑会:☑不召开☐召开，招标代理机构将对供应商所提出的问题予以解答，并出具书面答疑纪要。答疑纪要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5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不进行价格扣除。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①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与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微企业扣除20%。 ②项目接收联合体投标的，若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项目的扣除比例为：6%。
1.26	各行业划分标准具体为	**1、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4、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5、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6、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7、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8、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9、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0、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1、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3、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4、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6、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本项目属于：商务服务业**
1.27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 ☑非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1.28	现场勘探	踏勘现场:☑不组织□组织，本项目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集中组织踏勘现场；需要现场踏勘的，由投标人自行踏勘，安全责任由投标人自负，费用自理。如需踏勘，请按招标公告中的联系方式联系采购人。
1.29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table>
<tr><td>1.30</td><td>评标办法</td><td>综合评分法。</td></tr>
<tr><td>1.31</td><td>招标代理服务费</td><td>(1)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规定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
(2)中标（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
（3）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table>
<tr><td>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万元）</td><td>货物招标</td><td>服务招标</td><td>工程招标</td></tr>
<tr><td>100 以下</td><td>1.5%</td><td>1.5%</td><td>1.0%</td></tr>
<tr><td>100-500</td><td>1.1%</td><td>0.8%</td><td>0.7%</td></tr>
<tr><td>500-1000</td><td>0.8%</td><td>0.45%</td><td>0.55%</td></tr>
<tr><td>1000-5000</td><td>0.5%</td><td>0.25%</td><td>0.35%</td></tr>
<tr><td>5000-10000</td><td>0.25%</td><td>0.1%</td><td>0.2%</td></tr>
<tr><td>10000-100000</td><td>0.05%</td><td>0.05%</td><td>0.05%</td></tr>
<tr><td>1000000 以上</td><td>0.01%</td><td>0.01%</td><td>0.01%</td></tr>
</table>
例如：某服务招标成交金额为 678.2 万元，采购代理服务费计算如下：
100 万元*1.5%=1.50 万元
(500-100)*0.8%=3.20 万元
(678.2-500)*0.45%=0.8019 万元
服务费=1.50+3.20+0.8019=5.5019 万元。
（4）本项目项目属性：服务类。</td></tr>
<tr><td>1.32</td><td>信用承诺公示要求</td><td>信用承诺公示要求：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 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 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均应在“信用中国（陕</td></tr>
</table>

		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政府采购活动中，各方交易主体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 附件：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注:①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无须上报和提供《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②)不见面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平台进行核实查验,未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自主上报信用承诺或响应文件中所附内容与上报内容不符的将否决其投标。
1.33	合同签订	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签订合同。
1.34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0 日前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日前
1.35	投标偏离	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负偏离的，视为无效投标。
1.36	不见面开标	**不见面开标** 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投标人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1、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 1）IE 浏览器输入网址： http://111.20.184.126:8081/BidOpeningHallCS/bidhall/default/login; 2）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 3）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选择榆林市进入。

		注：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 IE11 浏览器 2、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3、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注：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 4、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 （1）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 5、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进行下载。
1.37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供应商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在线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系统间拒绝接收。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供应商可登录榆林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在线参与开评标过程，详见招标文件以及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1.38	纸质投标文件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并行的方式。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2、**纸质投标文件递交方式：**为便于采购人归档和向监管部门备案，纸质版投标文件在开标时无需提交，待开标结束后中标人须提交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word 版 U 盘）壹份。投标文件可采用系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打印件，投标文件正、副本须各自装订成册，统一编码（要求胶装、不得出现活页）。每份投标文件封皮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 **以电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特别提醒：纸质投标文件及电子版 U 盘 1 份（Word 版投标文件）邮寄的资**

		料收到的时间直接影响结果公告时间）。 **收件人：陕西塞上华熙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收件电话：15091845350** **收件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东环路风景家园 3 排 4 号**
1.39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与签名	1、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如开标时投标人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及“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并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http://xxxq.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选择“上传投标文件”菜单页面，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投标文件中所有涉及签字、盖章的，各投标单位须将所有签字盖章完成后上传。 5、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招标人将在交易平台上发布答疑文件，投标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如有答疑文件，投标人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 格式）制做电子投标文件（*.SXSTF 格式），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项目信息造成的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1.40	政采贷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

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魏 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李 靖 15509125117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刘 波 18809125468
4	交通银行	秦政贷	1000万元	1年	3.45%	24小时	张 飞 15291296886
5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李 浩 18691230007
6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马 烨 15596100007
7	浦发银行	政采E贷	2000万元	1年	3.8%	72小时	朱 君 15629169158
8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2年	3.45%-5.8%	24小时	王 璐 15529875056
9	农业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年	3.45%-3.85%	24小时	杨 尧 13325409313
10	民生银行	政采E贷	3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项目简介：以榆阳区全区乡镇为单位，开展农村用水水资源论证工作，对全区取水口进行全面核查登记，同时开展取水工程（设施）用电计量装置核查工作，确保取水计量准确合规，为水资源的合理利用和有效监管提供坚实的数据支撑。

按照国家对水资源精细化管理的要求，详细记录每个取水口的位置、取水类型、取水量、取水用途等信息，建立完善的取水口档案。并以乡镇为单位开展水资源论证工作，组织专业的水资源评估团队，深入各乡镇实地调研。通过对当地水资源的数量、质量、开发利用现状以及未来用水需求进行全面且深入的论证，科学精准地评估水资源承载能力。根据论证结果，进一步规范取水许可管理，严格控制取水总量，优化取水结构，优先保障农村生活用水和生态用水需求，合理分配农业和产业用水。通过这些措施，切实保障农村用水安全，推动榆阳区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和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工作范围

（一）《榆阳区农村区域水资源评估论证项目》

地理范围：榆阳区全境。

工作对象：除依法不需要申领取水许可证的情形外，所有应纳入取水许可管理范围且未报废的取水工程（设施），包括闸、坝、渠道、
人工河道、虹吸管、泵站、水井、水电站等。重点对象包括以下：

1、农业灌溉泵站和机井，现代农业企业（种植大户），规上畜牧养殖取水工程；

2、各工业园区企业及乡镇企业取水工程；

3、安全饮水工程；

4、第三产业，即服务业取水工程；

5、各类引水工程。

按照国家对水资源精细化管理的要求，详细记录每个取水口的位置、取水类型、取水量、取水用途等信息，建立完善的取水口档案。同时，根据相关政策法规要求，对取水工程（设施）用电计量装置开展核查、登记工作，确保其计量准确、运行正常，为水资源的合理调配和精准管理提供可靠依据。

（二）《榆阳区水资源精细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工作地点：榆阳区水资源办事大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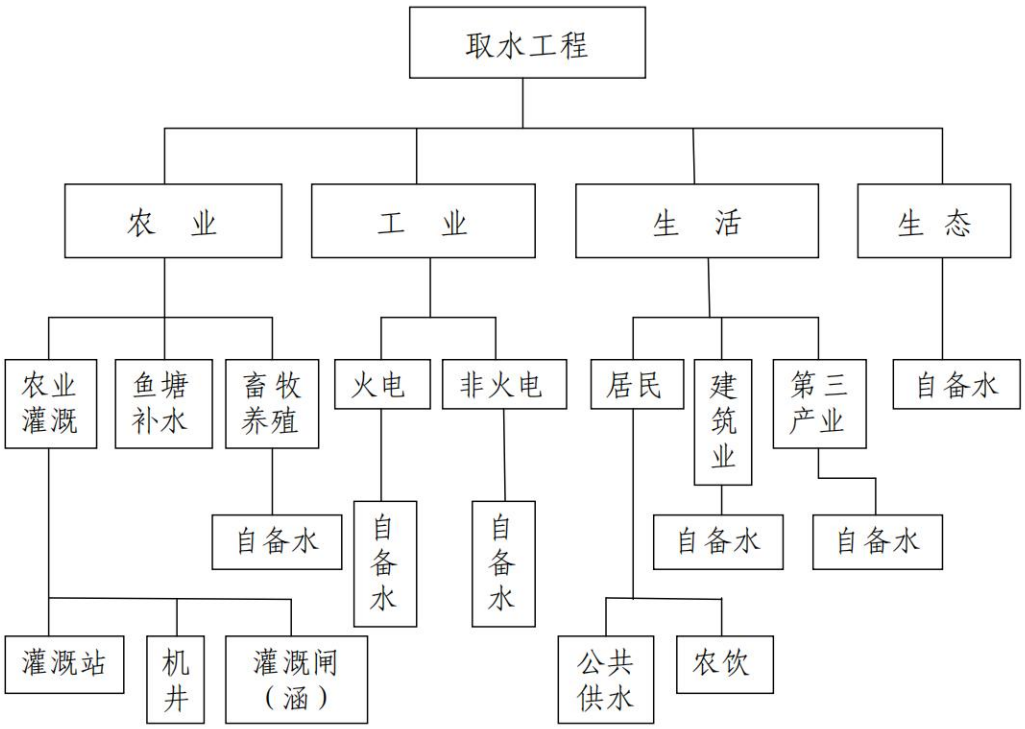
工作内容：可视化管控升级：搭建高清大屏可视化展示平台，整合水资源各类业务数据，实现数据直观展示、动态更新、智能交互，为大厅管理决策、业务公示提供可视化支撑；业务体系数字化：定制专属水资源管理系统，搭建标准化数据库与业务流程体系，实现水资源业务线上化、规范化管理，提升业务办理与数据管理效率；大厅环境标准化：通过室内墙面、吊顶、电路、保洁等全方位装修改造，优化办事大厅硬件环境，打造整洁、规范、现代化的政务服务场景；系统运行一体化：完成软硬件设备集成对接、网络信号调试与全系统联调，实现各模块数据互通、设备联动、稳定运行；运维服务常态化：建立完善的培训体系与售后运维机制，保障工作人员熟练操作智能化系统，确保项目长期稳定运行。

工作内容

（一）《榆阳区农村区域水资源评估论证项目》

1、全区取水口全面核查登记

由榆阳区水利局组织开展取水口核查登记工作，以乡镇为单位，向各乡镇人民政府下发《关于开展榆阳区取水口核查登记工作的通知》。为确保工作的专业性和规范性，取水口核查统计委托专业团队进行，对全区范围内现有取水口相关信息进行统计，并填写统计表。水利局协同第三方对数据的准确性进行抽查、验收和评估，并对统计数据整理建册。为提高全市用水总量统计效率和效果，便于分工合作，本次核查登记取水工程按行业进行分类，即农业取水工程、工业取水工程、生活取水工程和生态环境补水工程。



取水口核查行业分类

一、基本信息			
*1.1 名称：_____		1.2 编码（机构填写）：_____	
*1.3 详细位置：_____市（区）_____县（市、区）_____乡（镇）_____街（村）_____组_____（具体位置）			
1.4 地理坐标	东经 □□□°□□′□□.□″ 北纬 □□°□□′□□.□″		1.5 井口高程：___m
1.6 取用地下水类型（机构填写）	□ 浅层地下水 □ 深层承压水		
1.7 所在地貌类型区（机构填写）	□ 山丘区 □ 平原区		
*1.8 所在水资源三级区（机构填写）	名称：_____编码：_____		
*1.9 是否位于超采区（机构填写）	□ 是	名称:_____	□ 否
*1.10 是否为城市供水管网覆盖区	□ 是 □ 否		
*1.11是否为规模以上地下水水源地机电井	□ 是	所在水源地名称：_____	□ 否
二、管理信息			
*2.1 管理单位名称：_____，隶属关系：□省 □市 □县 □乡，联系电话：_____			
*2.2 是否办理取水许可证	□ 是	许可证编号：_____ 年取水许可量：____万m^3	□ 否
2.3.取水许可证审批机关：_____ 水资源费标准：_____元/m^3			
*2.4 水源类型 □ 地下水（矿泉水、地热水除外） □ 矿泉水 □ 地热水	*2.5 主要取水用途 □ 城镇生活 □ 乡村生活 □ 工业 □农业灌溉 □地源热泵 □ 抗旱应急 □ 人防应急 □ 饮用（生活） □ 饮用（商业） □ 医疗 □ 其他 □ 供 暖 □ 发 电 □ 医疗 □ 其他		
*2.6 是否安装计量设施	□ 是	□ 在线 □ 非在线 □ 水表 □ 其他	□ 否
*2.7 是否安装电表	□ 是	□ 否	电表编码：_____
*2.8 上年度实际取水量（m^3）	计量设施水量：_____	定额推算水量：_____	
三、井及含水层信息			
*3.1 成井时间：_____年____月	*3.2 井深：_____m	*3.3 地下水位埋深：_____m	
*3.4 井口井管内径：_____mm	*3.5 单井出水量：_____m^3/h	*3.6 工程类型	□ 管井 □ 大口井
*3.7 井壁管材料	□ 钢管 □ 铸铁管 □ 钢筋混凝土 □ 混凝土 □ 塑料 □ 其他		
*3.8 配套设备	水泵型号：_____，额定扬程：_____m，额定流量：_____m^3/h，额定功率：__kw/h		
3.9 取水层位分层描述：			
3.10 水温：_____℃	3.11 水质类别：_____	3.12 pH值：_____	
3.13 总硬度(以$CaCO_3$计)：_____mg/L		3.14 浊度：_____NTU	
*3.15 是否封废	□ 否 □ 是	□ 封停 □ 报废	封废日期：_____年_____月

填表人： 校核人： 校准人：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地下水取水口核查登记样表

2、资料收集与整理

收集境内气象水文、水文地质勘查、水资源评价报告、水资源开发利用规划、节约用水方案、水资源开发利用统计资料等，用于以乡镇为单位开展的水资源论证工作。

（1）气象水文与水文地质资料

根据以往调查研究成果，收集整理工作范围内降水量、地下水埋藏条件、含水层结构和厚度、含水介质岩性、地下水补径排条件、地下水水质等资料。

（2）水资源开发利用现状资料

收集统计工作范围内各取用水户水资源实际开采量资料。

（3）水资源管控指标

收集整理区内相关水资源管控指标。

（4）地下水水源地状况

收集汇总集中式、分散式地下水水源地的名称、取水规模、取水含水层、供水范围等。

3、取水工程（设施）用电计量装置核查

为确保取水工程（设施）的规范运行和水资源管理的精细化，需对全区范围内的取水工程（设施）用电计量装置进行全面核查。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1）核查范围：覆盖全区所有取水工程（设施），包括农业灌溉、工业用水、生活供水等各类取水设施。

（2）核查内容：检查用电计量装置的安装情况，确保所有取水工程（设施）均配备合格的用电计量装置；验证用电计量装置的运行状态；记录用电计量装置的型号、规格、安装位置及使用年限等信息。

（3）数据统计与分析：统计未安装或损坏的用电计量装置数量；结合取水量数据，评估用电计量装置对取水管理的支撑作用。

（4）整改措施：对未安装或损坏的用电计量装置，反馈相关单位进行整改；建立用电计量装置的定期检查与维护机制，确保长期有效运行。

4、水文地质补充调查

针对各评估区水资源禀赋条件、人口分布、产业布局、作物种植结构、水资源开发利用现状、取退水口等进行水文地质补充调查。水文地质补充调查的比例尺按照 1:10 万开展工作。

5、需水预测与合理性分析

（1）需水预测：根据农村发展规划及人口增长情况，合理选择生活用水指标，以乡镇为单位预测规划水平年评估范围内生活需水量；结合评估区农业产业发展目标与定位、农业布局与作物种植结构等，在现状农业用水分析基础上，合理选择各作物灌溉用水定额，预测规划水平年评估范围内农业需水量。同时，依

据榆阳区工业发展规划、生态建设目标及其他相关领域的发展需求，合理确定工业、生态及其他相关用水指标，预测规划水平年评估范围内工业、生态及其他相关需水量。农业用水建议按作物类型、灌溉水源分类预测。

（2）合理性分析：分析评估范围相关行业（包括生活、农业、工业、生态及其他相关行业）用水指标与区域用水效率控制指标、相关用水定额标准及相关规划的符合性。在统筹考虑评估区所在流域、区域用水需求（涵盖生活、农业、工业、生态及其他相关用水需求）的基础上，分析论证评估范围预测需水总量（包含生活、农业、工业、生态及其他相关用水总量）与区域用水总量控制指标、流域水量分配方案、地下水管控指标等要求的符合性。

6、水资源配置方案论证

（1）配置原则：科学合理地配置地表水资源，积极稳妥地利用外调水资源，充分高效地利用非常规水资源，严格控制地下水的开采。

（2）可供水量分析计算：地表水水源应分析不同来水条件、不同供水工程工况下的可供水量，论证地表水源供水的可行性和可靠性。对于非常规水，应结合榆阳区实际及相关政策法规要求，评估其在不同场景下的可利用量与利用潜力，分析其对整体供水的补充作用。地下水水源应充分利用已有的水资源评价报告资料，同时结合各评估单元区域水文地质条件，以乡镇为单位，分析评价评估区地下水可开采量，并细化至各行政村。

（3）水质评价：应充分利用现有水质监测资料，当取水水源所在水域缺少资料不能满足评价要求时，应开展相应的水质检测，并预测水质变化情况。

7、节水评价

（1）现状节水水平评价与节水潜力分析

应以现状年各行业实际供水、用水和节水资料为基础，从供水结构、供水水源、供水工程、输配水效率等方面，分析现状用水结构、用水总量、用水效率的合理性，评价各行业用水水平。结合规划水平年节水目标和节水措施方案，分析论证范围节水潜力。

（2）节水目标与指标评价

按照评估区所在区域水资源配置、水资源管理相关要求，从水资源条件、现状节水水平、水资源供需状况、节水潜力等方面，对提出的节水目标进行合理性评价。

（3）节水符合性评价

分析评估区取用水是否符合国家、流域（区域）水资源条件和节水管理的要求，评价与节水法规及规划、节水规范性文件、节水技术标准等节水政策的符合性。结合规划水平年经济发展指标、取用水定额、用水总量和用水效率控制目标等，评价需水分析成果的合理性和合规性。从供水工程布局、输配水效率、优水优用等方面，评价水源配置方案的合理性。

8、取退水影响分析

（1）取水影响

对于取用地表水，应分析取水对区域水资源及水文情势变化的影响，对区域水资源配置格局的影响、对重要水域生态和敏感生态的影响及对水功能区水质和河湖水域纳污条件的影响。同时，需关注取用地表水对非常规水利用和调配的潜在影响，确保水资源的综合合理利用，符合榆阳区相关政策法规中对水资源多元开发和高效利用的要求。

对于取用地下水，应通过分析地下水取水产生的地下水位变化及影响范围，结合地下水和地表水的补给关系，论证评估区取水对同一水文地质单元内其他用水户、周边地表水体的影响。此外，要考虑取用地下水对非常规水的影响，保障地下水资源的可持续开发，遵循榆阳区关于地下水保护和非常规水利用的相关规定。分析评估区取水对区域其他用水户的影响。对于对第三方用水权益造成影响的，提出补救措施和补偿方案建议。

（2）退水影响

对评估区退水方案应论证其可行性与可靠性。分析评估区评估范围事故排放情况下的退水影响，并提出相应的对策措施。

9、水资源节约、保护及管理措施

在满足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政策制度、相关规划等各类约束条件的基础上，结合评估区的实际情况，从节约用水、水资源保护及水资源管理等方面，提出评估区应采取的综合对策措施。

（1）节水措施：根据取用水总量、用水效率控制目标的管理要求，基于水资源条件，从技术先进性、加强用水管理等方面提出节水方案及相应措施，包括工程措施和非工程措施。提出加强非常规水源利用的对策措施和管理要求。

（2）水资源保护措施：按照水资源保护目标及考核要求，提出水源保护区、

重要生态环境保护区的保护措施。

（3）水资源管理措施：根据水资源管理要求和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需要，结合建设资源节约型社会、节能减排的要求，提出水资源管理的相关政策与制度建设要求。

（二）《榆阳区水资源精细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1.平台软件开发及配套建设

本模块为项目核心软件建设内容，针对水资源办事大厅专属场景定制开发，涵盖界面设计、前端开发、数据对接、功能开发、后台管理等全流程软件服务，适配大厅 6m×2.4m 高清大屏设备，保障系统功能完善、画面适配、运行稳定。

（1）大屏界面原型设计：适配 6m×2.4m、1.25 间距、4800×1920 分辨率显示屏开展界面原型设计，提供 3 套完整原型方案，包含整体布局规划、功能组件摆放、交互逻辑草图等核心内容，支持 2 次方案修改优化，确定最优界面架构。

（2）UI 视觉定制设计：基于最终确定的原型方案，定制大厅专属整体视觉风格，统一页面配色、字体样式、图标体系，覆盖系统首页、数据详情页、功能弹窗等全部使用界面，完全适配大屏高清显示效果，支持 3 次细节优化调整，保障界面美观、规整、适配政务场景。

（3）基础前端开发：采用 HTML5+CSS3+JS 技术框架开发，适配 4800×1920 专属分辨率，实现页面流畅切换、基础动态展示、大屏响应式自适应效果，杜绝画面拉伸、变形问题。集成折线图、柱状图、饼图、数字看板、数据表格五大基础数据展示组件，满足基础数据可视化需求。

（4）数据接口对接开发：支持对接数据库、API 接口等多类型数据源，可适配 5 个以内核心数据源，实现业务数据实时同步，数据刷新频率可自定义配置，最低支持 10 秒/次刷新。内置数据异常提醒、接口故障自动排查功能，保障数据传输精准、稳定。

（5）交互功能开发：搭建人性化大屏交互体系，实现鼠标悬浮高亮、点击弹窗查看详情、多页面自由切换、数据筛选检索等核心功能。同时适配大屏办公场景，支持键盘快捷键操作，贴合大厅日常操控使用习惯。

（6）大屏专属适配优化：针对 6m×2.4m 大屏尺寸、1.25 点间距硬件参数进行专项优化，提升画面清晰度与色彩还原度，彻底解决画面拉伸、模糊、色差等问题。优化系统加载逻辑，提升运行响应速度，确保大屏展示无卡顿、无延迟、

画面稳定流畅。

（7）简易后台管理系统开发：配套开发轻量化后台管理系统，具备数据手动录入、数据修改、界面布局微调、数据刷新频率自定义设置等基础功能。搭建分级权限管理体系，配置 1 个管理员账号、2 个普通账号，实现不同岗位人员权限差异化管控。

（8）全维度测试调试：项目开发完成后，开展全方位测试工作，涵盖系统功能测试、设备兼容性测试、数据同步准确性测试、大屏显示效果测试等，全面排查系统漏洞、程序 bug 并完成修复，出具完整项目测试报告，保障软件稳定达标。

（9）软件安装部署服务：将整套智能化软件系统安装部署至大屏专用控制终端，完成软件与 6m×2.4m 显示屏的精准对接调试，优化显示效果与数据同步机制，确保系统正式适配硬件设备、正常运行。

（10）专项技术培训服务：提供 1 次线下现场培训，时长 1-2 小时，面向大厅工作人员讲解系统操作流程、后台管理方法、常见故障排查技巧。同步提供纸质操作手册、高清视频教程，方便工作人员常态化学习查阅。

（11）全年售后保障服务：提供 1 年免费质保售后，实行 7×24 小时远程技术支持机制，质保期内免费修复各类软件 bug、处理数据同步异常、系统运行故障等问题。质保期满后可提供有偿专属维护服务，保障系统长期稳定运行。

（12）水资源管理系统核心开发：结合榆阳区水资源办事大厅业务场景，定制开发专属水资源管理系统，完成业务功能模块整体设计、数据库架构搭建、核心数据逻辑开发、政务业务流程适配等核心工作，实现水资源业务全流程数字化、系统化管理。

2.大厅室内升级装修施工

为匹配智能化系统建设标准，优化大厅政务服务环境，对办事大厅、门厅、男女休息室等区域开展全方位标准化装修改造，严格遵循国标施工工艺，保障施工质量与使用效果。

（1）墙顶基层及乳胶漆施工：对大厅、门厅、男女休息室墙面、顶面开展全面基层处理，包含墙固涂刷、裂缝修补、石膏找平、腻子打磨等工序，采用竹炭抗甲醛环保乳胶漆进行套色涂刷。针对 4 米以上高空作业执行规范化施工标准，对空鼓墙体、特殊结构墙体进行专项处理，保障墙面顶面平整、牢固、环保。

（2）吊顶及造型施工：开展大厅、男女休息室平面吊顶、直线造型吊顶施工，同步制作安装窗帘盒。采用轻钢龙骨框架、泰山 9mm 石膏板为核心材料，全程做好龙骨搭建、板材固定、固件防锈、板缝填充处理，工艺规范、结构稳固。

（3）墙体拆除施工：对大厅指定墙体进行全屋落地拆除施工，同步完成建筑垃圾初步清理，为智能化设备安装、空间优化提供基础条件。

（4）全屋地固施工：对大厅、门厅、男女休息室全域地面进行固化处理，增强地面硬度、防尘防潮，保护地面基础结构，适配后期设备摆放、办公使用场景。

（5）垃圾清运、材料搬运及成品保护：统一清运全屋装修垃圾至物业指定点位，完成施工材料二次上楼搬运作业。对门窗、原有设备、地面地砖等成品设施进行全方位防护，避免施工造成损坏、污染。

（6）电路改造：按照建筑规范标准化施工，对大厅照明、插座、空调专线进行分区布设，线路采用三色区分、规范穿线工艺。核心用材选用国标电线、20mmPVC 线管，施工贴合智能化设备用电、用网需求，工程量以实际施工发生为准。

（7）全屋开荒保洁：整体施工完工后，开展全屋深度开荒保洁作业，全面清除室内灰尘、污渍、建筑垃圾，完成精细化除尘除污，打造整洁规范的办事服务环境。

3.系统集成建设

依托专业技术服务与高端硬件设备，完成整套智能化系统的软硬件集成、设备安装、信号调试、系统优化，实现所有设备、软件、网络系统互联互通、协同运行。

（1）软硬件对接集成服务：开展定制化适配调试，兼容大屏显示系统、供电系统、信号传输系统等全套设备，完成显示屏、处理器、接收卡、供电设备的软硬件精准对接，排查并解决设备兼容问题，保障整套系统适配联动。

（2）数据整合与系统优化服务：统一全系统数据传输协议，完成多源数据整合同步，针对性优化大屏画面分辨率、色彩参数、刷新频率，保障整体显示效果统一、画面稳定、数据同步无偏差。

（3）网络适配与信号调试服务：优化大厅局域网架构，调试超六类专用信号网络，优化信号传输链路，开展防干扰测试与调试，彻底杜绝系统运行卡顿、

大屏黑屏、信号断连等问题，保障网络传输稳定。

（4）整套设备安装施工服务：严格按照施工规范完成所有设备结构固定、硬件安装、线路规整布设，涵盖显示屏、配电设备、传输线材、定制钢架等全套设施的现场安装施工，做到布线规整、施工标准、安全合规。

（5）整机系统调试验收服务：完成整套系统通电测试、画面精准校正、全功能逐项调试，核验系统各项参数、运行状态，确保所有功能达标、设备正常运转，满足正式投入使用标准。

（6）操作培训与售后适配服务：现场开展设备操作、参数设置、日常维护教学培训，适配大厅工作人员使用需求，同步完成售后技术适配对接，建立常态化售后响应机制。

（7）高清全彩显示屏配置：采用利亚德品牌 P1.25 高清室内全彩显示屏，整体尺寸 6m×2.4m，总面积 14.4 ㎡，分辨率达 4800×1920，模组采用 20 列×16 行布局，全新正品设备，满足水资源业务高清可视化展示需求。

（8）配套硬件设备配置：配套搭载显示屏专用稳压开关电源、E320 信号接收卡、X16E 专业视频处理器，保障画面信号接收、解码、处理稳定。配置 15KW 专用配电柜，实现系统供电控制、过载保护，保障用电安全。

（9）传输线材与钢架结构配置：配齐级联网线、排线、电源线、3*4 主电缆、超六类网线、RVV3*2.5 线材等所有电力、信号传输辅材。定制适配 6m×2.4m 大屏的专用钢架结构，完成切割、焊接、防腐、固定施工，保障大屏安装稳固安全。

4.运维部署服务

围绕系统上线、试运行、验收交付全流程，提供专业化部署、调试、巡检、培训服务，保障项目顺利落地、稳定运行、合规交付。

（1）水资源管理系统部署配置：搭建适配系统运行的专属环境，完成水资源管理系统全套安装、参数初始化、基础配置工作，保障系统正常启动、基础功能可用。

（2）大屏可视化系统部署调试：完成可视化大屏系统落地部署，针对性开展画面适配、数据对接、展示效果精细化调试，确保大屏展示贴合业务需求、视觉效果达标。

（3）后台管理系统权限配置：完成后台管理系统部署上线，按需创建操作

账号、划分用户角色、初始化功能权限，实现分级管理、权责清晰。

（4）全平台联调及上线交付：开展软件、硬件、网络、数据全平台联合调试，逐项核验系统功能、运行状态、数据精度，完成项目正式上线交付工作。

（5）试运行巡检监控服务：项目交付后提供 3 个月现场值守服务，每日开展系统全面巡检、数据实时监控，动态掌握系统运行状态，及时排查潜在运行风险。

（6）试运行故障处理与优化：试运行期间免费处理各类小型运行故障，根据实际使用场景优化系统运行参数、业务流程，提升系统适配性与稳定性。

（7）系统操作专项培训：针对大厅一线工作人员开展系统实操专项教学，聚焦业务办理、数据查询、大屏操作等实用功能，确保工作人员熟练掌握操作技能。

（8）运维及故障排查培训：开展系统日常运维、设备保养、常见故障判断与应急处置培训，提升工作人员自主运维、故障处理能力。

（9）项目验收及资料对接：全程配合甲方开展项目竣工验收工作，完整整理项目施工、开发、测试、运维等全套资料，完成资料提交与对接，保障项目合规验收归档。

5.配套耗材配置

配齐项目施工、系统运行、后期维护所需各类配套耗材，保障项目施工顺畅、系统长期稳定运行、日常运维便捷。

（1）网络及供电耗材：配置网线、电源线、各类接线接头、网络配件等基础耗材，满足系统布线、供电、组网需求。

（2）线路敷设与五金配件：配齐线管、走线辅材、固定紧固件、通用五金件等，保障线路敷设规范、设备安装牢固。

（3）灯具及弱电配套耗材：配置各类灯具配件、弱电易损配件，满足大厅照明改造、弱电系统运行及后期更换需求。

（4）设备专用备用配件：储备大屏、终端电脑、闸机、办公设备等核心设备的专用备用零部件，便于后期故障快速更换、维修，缩短设备停运时间。

预期成果

（一）《榆阳区农村区域水资源评估论证项目》

1、成果形式：

（1）完成 21 个乡镇（含长城路、朝阳路街道办事处）区域水资源论证报告；

（2）榆阳区全区汇总报告及图件；

（3）全区取水口、用电计量装置汇总表。

2、验收方式：

会议审查，邀请专家评审。

（二）《榆阳区水资源精细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通过本次智能化升级改造，榆阳区水资源办事大厅将实现环境标准化、业务数字化、数据可视化、运维智能化四大提升。现代化的大厅办公环境可有效提升政务服务形象，定制化水资源管理系统可规范业务办理流程、提升办公效率，高清可视化大屏可实现水资源数据动态监管、直观展示，完善的集成运维体系可保障系统长期稳定运行，全方位提升榆阳区水资源政务服务与数字化管理水平。

（三）服务期，9 个月

（四）中标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40%，后根据项目进度付款。

榆阳区农村区域水资源评估论证及精细化管理项目工作

1、直接费（主要包括榆阳区气象数据，以及地质、水文地质勘查报告、图集等基本资料以及社会经济发展规划、水资源开发利用规划、土地利用规划、资源开发利用规划、水污染防治规划、污染源调查、饮用水水源保护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资料等。）

2、水资源及开发利用调查（项目水资源及开发利用调查费即为本次取水口和相应用电计量装置核查登记所产生的费用。调查费用按每工日调查费用乘以总工日计算。）

3、水资源论证编制（根据相关条例及规范要求，本项目需以乡镇为单位形成水资源论证报告，并形成榆阳区全区农村用水水资源论证报告，因此本项目需完成水资源论证报告共22份。水资源论证编制费按照单个水资源论证报告编制费与报告编制份数乘积计算。）

序号	工作项目	工作量	
		计量单位	工作量
一	直接费		
1	资料购置费		
1）	气象	个	5040
2）	其他辅助资料	项	1
2	取水口核查及水资源开发利用调查费	工日	2533.8
3	水资源论证编制费	份	22
4	会议费		
1）	人员费	人·次	80
2）	场地费	天·次	4
3）	专家咨询费	人·天	28
5	印刷费	套	220
二	税费	%	

一、平台软件开发费及附属附属配套内容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1	大屏界面原型设计	适配 6m×2.4m 显示屏（14.4 ㎡），1.25 间距分辨率 4800×1920；提供 3 套原型方案，含布局规划、组件摆放、交互逻辑草图，支持 2 次修改	套	1
2	UI 视觉设计	基于确定原型，定制整体视觉风格（配色、字体、图标）；包含首页、详情页、弹窗等所有界面，适配大屏显示，支持 3 次细节修改	套	1
3	前端开发（基础版）	适配 4800×1920 分辨率，基于 HTML5+CSS3+JS 开发；包含页面切换、基础动画、响应式适配（适配大屏显示无拉伸）；支持 5 个基础数据组件（折线图、柱状图、饼图、数字看板、表格）	套	1
4	数据接口对接	对接 5 个以内数据源（数据库、API 接口均可）；实现数据实时同步（刷新频率可配置，最低 10 秒/次）；支持数据异常提醒、接口故障排查	项	1
5	交互功能开发	实现鼠标 hover 高亮、点击详情弹窗、多页面切换、数据筛选/筛选功能；支持键盘快捷键操作，适配大屏操控习惯	项	1
6	大屏适配优化	针对 6m×2.4m 大屏尺寸，优化画面清晰度、色彩还原度，避免拉伸、模糊；优化加载速度，确保无卡顿、无延迟；适配显示屏 1.25 间距显示效果	项	1
7	后台管理系统	简易后台，支持数据手动录入/修改、界面布局微调、刷新频率设置、用户权限管理（1 个管理员账号+2 个普通账号）	套	1
8	测试调试	全面功能测试、兼容性测试、数据同步测试、大屏显示效果测试；排查 bug 并修复，确保软件稳定运行；提供测试报告	项	1
9	安装部署	将软件安装部署至大屏控制终端，与 6m×2.4m 显示屏完成对接；调试显示效果、数据同步，确保正常运行	项	1

10	技术培训	提供 1 次线下培训（1-2 小时），讲解软件操作、后台管理、常见问题排查；提供操作手册、视频教程	次	1
11	售后保障	提供 1 年免费售后，7×24 小时远程技术支持；软件 bug 免费修复，数据同步问题及时处理；超出质保期提供有偿维护	年	1
12	水资源管理系统核心开发	定制水资源办事大厅专属管理系统，包含业务功能模块设计、数据库架构搭建、数据逻辑开发、业务流程适配等核心开发工作	项	1
13	全屋墙顶基层处理及乳胶漆施工	包含大厅、门厅、男女休息室顶面、墙面墙固裂缝处理、石膏找平、腻子打磨、乳胶漆套色涂刷，4m 以上高空作业费用按规上浮，空鼓、特殊墙体处理费用另计（国标工艺、竹炭抗甲醛乳胶漆、成品粉刷石膏）	项	1
14	全屋吊顶及造型施工	包含大厅平面吊顶、直线造型吊顶，男女休息室平面吊顶、窗帘盒制作，含龙骨搭建、板材安装、防锈处理、板缝处理（轻钢龙骨、泰山 9mm 石膏板、标准工艺）	项	1
15	墙体拆除施工	大厅指定墙体全屋拆除，垃圾初步清理（全屋地面到顶拆除）	项	1
16	全屋地固施工	覆盖大厅、门厅、男女休息室全屋地面固化处理	项	1
17	垃圾清运、材料搬运及成品保护	含全屋装修垃圾清运（物业指定点）、材料二次搬运上楼、门窗设备地砖成品防护（标准施工配套服务）	项	1
18	全屋水电路改造	按建筑面积施工，照明、插座、空调专线分规布设，水电工程量以实际发生为准，线路三色区分、规范穿线（众邦电线、金牛 PPR 水管、20mmPVC 线管）	项	1
19	全屋开荒保洁	装修完工后全屋开荒清洁、除尘除污（完工深度清洁）	项	1

二、系统集成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1	系统软硬件对接集成服务	定制化适配，兼容整套显示系统设备，完成显示屏、处理器、接收卡、供电设备软硬件适配对接，解决设备兼容问题	项	1
2	数据整合与系统优化服务	全系统数据同步、画面参数优化，统一系统数据协议，优化画面分辨率、色彩、刷新率，保障显示效果统一稳定	项	1
3	网络适配与信号调试服务	局域网适配、信号链路优化、防干扰调试，调试超六类信号网络，优化信号传输链路，杜绝卡顿、黑屏、断连问题	项	1
4	整套设备安装施工服务	含结构固定、设备安装、线路布设，包含显示屏、配电设备、线材、结构全套现场安装施工，规范布线走线	项	1
5	整机系统调试验收服务	通电调试、画面校准、功能全检，整机通电测试、画面校正、功能调试，确保系统达标可正常投入使用	项	1
6	操作培训与售后适配服务	现场操作教学、售后技术适配，对使用人员开展设备操作、参数设置、日常维护培训，提供售后适配支持	项	1
7	室内全彩显示屏	P1.25；6m×2.4m=14.4 ㎡；分辨率 4800×1920；模组 20 列×16 行；利亚德，核心显示设备，全新正品，满足高清显示需求	㎡	14.4
8	开关电源	A-200AF-4V5，显示屏专用供电电源，稳压稳定	台	64
9	接收卡	E320，负责画面信号接收解码，保障画面同步	张	48
10	视频处理器	X16E，专业视频信号处理、画面切换适配设备	台	1
11	供电及信号配套线材	级联网线、排线、电源线、≥3*4 主电缆、超六类网线、RVV3*2.5 线材，含所有电力、信号传	项	1

		输辅材，适配整套系统布线需求		
12	配电柜	15KW，整套系统供电控制、过载保护专用	台	1
13	钢架结构	适配 6m×2.4m 显示屏定制，含切割、焊接、防腐、固定，专属定制安装结构	㎡	14.4

三、运维部署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1	水资源管理系统部署配置	系统安装、运行环境搭建、参数初始化	项	1
2	大屏可视化系统部署调试	部署实施、画面适配、数据对接、展示效果调试	项	1
3	后台管理系统权限配置	系统部署、账号创建、角色划分、功能权限初始化	项	1
4	全平台联调及上线交付	全系统联合测试、功能核验、正式上线投用	项	1
5	试运行巡检监控服务	交付后 3 个月现场值守，每日系统巡检、数据实时监控	项	1
6	试运行故障处理与优化	试运行期间免费修复小型故障，完成系统运行状态优化	项	1
7	系统操作专项培训	面向大厅工作人员开展系统实操教学	项	1
8	运维及故障排查培训	讲解系统日常运维、常见故障判断与处置方法	项	1
9	项目验收及资料对接	全程配合项目验收工作，完成各类资料整理、提交与对接	项	1

四、配套耗材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1	网络及供电耗材	含网线、电源线、各类接头、接线配件等	项	1
2	线路敷设与五金配件	含线管、走线辅材、紧固件、通用五金件等	项	1
3	灯具及弱电配套耗材	含灯具配件、各类弱电易损配件	项	1
4	设备专用备用配件	含大屏、电脑、闸机、办公设备备用零部件	项	1

第四部分 投标人须知

A 总则

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经财政部门认定资格的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4 “评标委员会”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2.5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材料。

2.6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

2.7“服务”是政府自身需要的服务和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服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

2.8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9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2.10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11 “福利性企业”是为集中安置具有一定劳动能力的残疾人就业而兴办的具有社会福利性质的特殊企业。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投标人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

3.2 投标人必须从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未按招标公告载明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3.3 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两个以上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政府采购项目投标。

3.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费用

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参加投标相关的全部费用。

B 招标文件说明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条款和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5.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的采购需求标准、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实现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目标的政府采购政策。

5.2.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

5.2.2《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 号）；

5.2.3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 号）；

5.2.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5.2.5《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5.2.6《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5.2.7《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5.2.8《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优先选择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目录内的产品（须提供节能、环保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5.2.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5.2.10《政府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实施方案》--（财库〔2019〕41 号）；

5.2.11《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5.2.12《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11】124 号）。

5.2.13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排名不分先后）。

6.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6.1 投标人对采购招标文件有疑问，或对采购活动事项有质疑，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且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资料，则视为对招标文件再无疑义，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6.2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后加盖公章。接收质疑函及证明材料的方式见投标人须知 30。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招标采购公告发布后，有意向的投标人应从从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下载招标文件，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投标单位自行转让或复制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8. 现场勘踏

各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自行勘查现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组织各投标人进行现场勘查。若对招标文件提出的疑问，尽快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人进行联系。凡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现场勘查不到位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自负。

9. 解释权归属

本次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C 投标文件的编写

10. 投标语言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11. 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单位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的各方面都应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2.1.1 投标函、开标一览表、资质证明文件等。

12.1.2 按照投标人须知要求出具的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2.1.3 按照投标人须知要求出具的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2.1.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以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2.1.5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的其他内容。

13.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以及其他相关文件。

14. 报价

14.1 投标人应对此项目所列的所有货物、服务进行报价，不得将其中所列的货物、服务内容合并或拆开报价。

14.2 “分项报价表”填写时应注意下列要求：

14.2.1“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

14.2.2 凡本招标文件要求（或允许）及投标人认为需要进行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不论是否要求进入报价），若投标时未报或未在投标书中予以说明，采购人将认为这些费用投标人已记取，并包含在总报价中（投标人一旦中标，采购人将不再对此部分进行调整，项目内容、项目量调整除外）投标人填写“分

项报价表”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它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14.2.3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应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或盖章。

14.2.4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14.2.5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4.3　采购人只接受投标人提供的唯一响应方案，不接受备选方案。

14.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15. 投标货币

采购人只接受人民币作为唯一投标货币（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16.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6.1　投标人必须按要求提交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入选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6.1.1 投标人应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

16.1.2 投标人应有能力履行招标文件所规定的由投标人在服务地点提供服务的人员及技术支持和服务；

16.1.3 投标人认为能够证明投标人及其提供服务的等其他文件。

17. 证明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7.1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须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章及国家强制性技术标准和招标文件的规定。

17.2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条款做出清晰准确的答复。

17.3 提交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也可以是图纸、图片等资料。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根据榆林市财政局下发的榆政财采发【2023】8 号文件规定实行信用承诺代替保证金。投标人可签署“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保证金。

18.2 投标人须将“投标信用承诺书”按要求签字盖章后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进行公示，将公示后的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截图须体现项目名称），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八部分附件 3。

18.3 投标单位已在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并公示的“投标信用承诺书”而自动放弃投标权利的，需在开标之前提交《弃标函》。

19. 投标有效期

19.1 投标文件从投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采购人有权拒绝。

19.2 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20.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格式

20.1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均需用 A4 幅面纸张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文件若由授权代表签署，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所有要求签字（名）处，均须由签字（名）者本人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不得用任何形式的图章代替。所有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按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三级及以上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页码，并统一装订（胶装）成册。纸质投标文件也可采用系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打印件,投标文件正、副本须各自装订成册，统一编码（要求胶装、不得出现活页）。每份投标文件封皮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

20.2 除投标人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在修改处签字。

20.3 投标人名称应填写全称，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必须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必须加盖骑缝章。

20.4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并行的方式。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如出现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顺序不一致，不作为废标条款，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20.5 采购人拒绝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

20.6　未按上述要求编制及签署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0.7 电子招标文件下载。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网站〖首 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选择项目点击 “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20.8 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投标人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36)”，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投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20.9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窗口,电话：0912-3452148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2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21.1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投标人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21.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供应商可登录榆林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在线参与开评标过程，详见招标文件以及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22 纸质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22.1 为便于采购人归档和向监管部门备案，中标供应商开标时无需提交，待开标结束后需按以下要求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可采用系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打印件，正本、副本分别装订成册，每份投标文件封皮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

投标文件：正本：1 份、副本：2 份；

投标文件电子版 U 盘 1 份（投标文件 word 版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的 PDF 版本的 U 盘）。

收件人：陕西塞上华熙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收件电话：15091845350

收件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东环路风景家园 3 排 4 号

22.3 投标单位未按要求递交以上要求投标文件的，由此产生的后果均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22.4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接收人只负责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递交文件登记工作，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3.1 投标人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当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 •〉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 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SXSTF 格式），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3.3 开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23.4 从开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函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不予退还。

E 开标/评审

24. 开标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投标人可登录榆林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在线参与开评标过程，详见招标文件以及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会议。各投标人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投标人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投标人进行在线澄清，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24.2 由主持人公布投标人名单；

24.3 介绍参加招标会议的采购人代表、监标人；

24.4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在解密时间内投标人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

24.5 进行导入投标文件

24.6 唱标

24.6 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执行。

24.7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存档备查。

24.8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24.8.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8.2 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8.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8.4 单价金额小数点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8.5 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

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24.8.6 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为准；

24.8.7 文字与图表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报价，投标单位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单位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单位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无效。

24.9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从线上转线下或者停止开评标活动。

25.初审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签字确认检查结果。

25.2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审查条件按无效文件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

25.3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26. 评标

26.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第 87 号部长令”的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专家成员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专家需求管理系统中随机抽取相关专业，采购人派代表进入评标委员会，并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评标代表授权函。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7 人以上单数组成，评审专家人数应占总人数的 2/3 以上。评标委员会负责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比较和评价。

26.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26.2.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对投标单位及投标文件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标处理：

26.2.1.1 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

26.2.1.2 投标单位未经过正常渠道获取招标文件，或投标单位名称与获取

招标文件时登记的投标单位名称不符的；

26.2.1.3 必备资质的有效性和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26.2.1.4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加盖公章，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

26.2.1.5 投标单位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26.2.1.6 提供虚假资质、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出现虚假应答的，除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外，还将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26.2.1.7 投标文件在商务响应方面附加了采购单位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26.2.1.8 投标单位前期参与了本次招标项目方案设计的；

26.2.1.9 在政府采购或其它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未能按期履约的；

26.2.1.10 投标报价与市场价格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26.2.1.11 投标报价子目出现漏项或报价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26.2.1.12 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与招标文件要求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26.2.1.13 提供虚假技术性能指标。

26.2.2 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6.2.3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6.2.4 对评标过程及各投标人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26.2.5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各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26.2.6 配合各部门处理投诉和监督检查工作。

26.3 评标办法

26.3.1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部分 评标办法），即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6.3.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办法，对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比较。

26.4 评标程序：

26.4.1 投标文件资格性评审：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必备资质证明文件进行审查，签字确认检查结果。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审查按无效文件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

26.4.2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包括商务符合性和技术符合性审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无显著的差异或保留。

26.4.3 投标文件（符合性）有效性、完整性检查，符合性评审内容如下（但不限于）：

26.4.3.1 **投标函：**加盖投标人公章，且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26.4.3.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文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直接投标除外）的合法性或有效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

26.4.3.3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签署、盖章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26.4.3.4 **技术偏离**:投标人技术响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未出现重大负偏离。

26.4.3.5 **投标有效期：**有投标有效期且有效期达到招标文件要求的；

26.4.3.6 **虚假材料：**未提供虚假资质、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出现虚假应答的；

26.4.3.7 **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须将“投标信用承诺书”按要求签字盖章后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进行承诺公示，将公示后的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截图须体现项目名称），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八部分附件 3。

26.4.3.8 **投标报价：**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报价货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未低于成本，未形成不正当竞争；

26.4.3.9 **商务响应：**投标文件在商务响应方面未附加采购单位难以接受的条件；

26.4.3.10 **其他：**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 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投 标”的情形。

26.4.4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分标准进行独立记名评分，其合计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并汇总排序，选定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26.5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7. 询标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内容有疑问的部分，可以向投标人质询并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澄清，但不得对投标文件做实质性修改，质询工作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参加。对于实质性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评标委员会有权予以拒绝。质询工作应做书面记录，采购人代表、评标委员会及投标人应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28. 评标过程的保密

28.1 开标后直至发布中标公告之前，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工作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8.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发布中标公告的过程中，投标人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8.3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9. 定标

29.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9.2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中标投标人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公示期无异议后，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0. 质疑提出与答复

投标人如果认为采购程序、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

《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www.mof.gov.cn/gp/xxgkml/gks/201802/t20180201_2804587.htm

2、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函外，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2.1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3、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1）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或潜在投标人；

（2）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4）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或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及证明材料不完整的；

（5）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6）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7）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8）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5、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6、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7、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予以驳回，并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3 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6 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9、质疑函递交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东环路风景家园 3 排 4 号

联系人：陕西塞上华熙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15091845350

F 签订合同

31. 合同

31.1 定标后，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书面合同，同时送监督机构备案。所签订的合同不得

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1.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1.3 采购人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32. 监督管理

31.1 监管部门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33. 招标代理服务费

33.1 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规定向中标（成交）投标人收取代理服务费。

33.2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33.3 中标人以公对公方式将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到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公司名称：陕西塞上华熙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青山支行

账　　号：26005401040017282

34. 其他

34.1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或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等相关条款处理。

第五部分 评标办法

一、评审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总分为100分。

2、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对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的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审分值：**评审分值结构表如下**

4、招标文件打分表要求的证明资料要求原件的开标时需提供原件（同时需在投标文件中附响应的复印件或扫描件），以备评标委员会审查。

5、特殊情况：

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3）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比较技术得分，此技术得分高者排在前。

4）评委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各评委对客观评审得分不一致的和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

6、定标

1）最终得分=取其评委的平均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

2）评标结果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3）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中标人，以定标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二、评审程序

1、初步评审

1）资格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营业执照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审计报告	提供企业2025年度赋码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证明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企业2026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企业2026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	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6	信用中国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有以上不良记录的不得参与评审活动；
7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可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

8	资质	投标人须具备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及测绘资质甲级资质；
10	项目负责人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地质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提供近 3 个月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11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2）投标文件有效性、完整性检查（符合性审查）

按照以下内容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一项不合格其投标即为无效投标。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函	加盖投标人公章，且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投标文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直接投标除外）的合法性或有效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投标有效期	有投标有效期且有效期达到招标文件要求
5	虚假材料	未提供虚假资质、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出现虚假应答
6	投标保证金	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
7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报价货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未低于成本，未形成不正当竞争
8	商务响应	投标文件在商务响应方面未附加采购单位难以接受的条件
9	实质性响应	第三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部分不允许负偏离或不响应，否则视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10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 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第六部分 详细评审

序号	评标项目	权重	评标办法	备注
投标报价(10 分)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五十五条规定，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 30%；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 10%。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共同评审因素
商务部分(39 分)				
1	类似业绩（12 分）		投标人须提供自 2021 年 6 月 1 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类似的项目业绩（类似项目业绩指： 水利类、农业水土工程类或勘察类等）。每项业绩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12 分。 评审标准： ①需提供清晰可辨的合同原件扫描件关键页（关键页包括体现完整的首尾页、合同标的、合同金额、 双方单位名称、双方落款签字盖章页、签订日期页） 缺一项一律不认可或中标通知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如有一项不清晰或不符合要求、无识别内容则不计分； ②没有可识别内容/日期的该业绩不予以认可。同一项目为续签合同的不可重复得分。 ③合同签订方必须是投标人自身，存在控股、管理 关系投		客观评审因素

		标人之间签订的合同不予以认定； ④凡造假或篡改业绩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注：水利类包括但不限于：水利规划、水文、水文水资源、水利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水务工程、水土保持、水工结构、水利工程设计、水利水电工程设计等； 农业水土工程类包括但不限于：农田水利、农业水土工程、农业水利工程、土木水利等。 勘察类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测量、地质勘察、岩土工程等	
2	团队成员（27分）	根据响应招标人拟投入本项目人力资源配备、相关专业人员的数量、职称综合评审： 1、项目负责人（满分 3 分）：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地质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提供近3个月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得 3 分； 2、项目技术负责人（满分 3 分）： (1) 具有勘察类、水利类、农业水土工程类专业中级职称的得 1 分； (2) 具有勘察类、水利类、农业水土工程类专业高级职称的得 3 分。 3、项目其他技术人员（满分 21 分）：具有水利类、农业水土工程类或勘察类、软件开发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的，中级职称每 1 人得 2 分，高级职称每 1 人得 3 分，满分 21 分。 注：水利类专业包括但不限于：水利规划、水文、水文水资源、水利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水务工程、水土保持、水工结构、水利工程设计、水利水电工程设计等； 农业水土工程类专业包括但不限于：农田水利、农业水土工程、农业水利工程、土木水利等。 勘察类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测量、地质勘察、岩土工程等	客观评审因素

技术部分（51 分）			
1	榆阳区农村区域的了解及资料分析与利用（7 分）	根据响应招标人对本项目规划区域的了解及资料分析与利用进行总结整理进行评分，包含： ①规划区域范围； ②规划区社会经济发展对水资源需求的理解； ③规划区水资源评价及开发利用现状背景条件的分析。 本项最高得分为 7 分，最低为 0 分。 评审标准： ①投标人提供了以上每项方案，根据方案内容完整、齐全细化、方案与项目贴合，相应内容具有全面性、针对性，得 2 分，最高得 7 分，否则相应扣分。	主观评审因素
2	技术服务方案（24 分）	根据响应招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技术服务方案进行评分，包含： ①工作部署； ②技术方案； ③实物工作量等内容。 本项最高得分为 24 分。 评审标准： 根据投标人方案内容完整、齐全细化、方案与项目贴合，相应内容具有全面性、针对性进行评审。 ①工作部署得 3 分； ②技术方案得 18 分； ③实物工作量 3 分；否则相应扣分。	主观评审因素
3	质量保证措施（5 分）	根据响应招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保障措施进行评分，包含： ①质量保障安排； ②质量保障技术处理； 本项最高得分为 5 分，最低为 0 分。 评审标准：	主观评审因素

		综合评审上述内容，投标人提供了以上每条措施 方案，内容完整、齐全细化、方案与项目贴合，相应内容具有全面性、针对性，每项得 2.5 分，最高得 5 分，否则相应扣分。	
4	安全措施（3 分）	根据响应招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安全保障措施 进行评分，包含： ①安全管理制度； ②安全应急措施； 本项最高得分为 3 分，最低为 0 分。 评审标准： 综合评审上述内容，投标人提供了以上每条措施 方案，内容完整、齐全细化、方案与项目贴合，相应内容具有全面性、针对性，每项得 1.5 分，最高得 3 分，否则相应扣分。	主观评审因素
5	保密措施及组织机构制度（3 分）	根据响应招标人的保密措施及组织机构制度进行 评分，包含： ①保密制度； ②保密承诺； ③组织机构。 本项最高得分为 3 分，最低为 0 分。 评审标准： 综合评审上述内容，投标人提供了以上每条制度 方案，内容全面、齐全细化、方案与项目贴合，相 应内容具有全面性、针对性，每项得 1.5 分，最高得 3 分，否则相应扣分。	主观评审因素
6	进度安排（5 分）	根据响应招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工期进度安排 进行评分，包含： ①服务期进度保障措施； ②服务期进度安排。 本项最高得分为 5 分，最低为 0 分。 评审标准： 综合评审上述内容，投标人提供了以上每条进度 方案，内	主观评审因素

		容全面、齐全细化、方案与项目贴合，相 应内容具有全面性、针对性，每项得 2.5 分，最高得 5 分，否则相应扣分。	
7	项目重难点分析（4 分）	根据响应招标人针对本项目重难点分析 进行评分，包含： ①项目重点难点分析； ②重点难点具体应对措施； 本项最高得分为 4 分，最低为 0 分。 评审标准： 综合评审上述内容，投标人提供了以上每条措施 方案，内容完整、齐全细化、方案与项目贴合，相应内容具有全面性、针对性，每项得 2 分，最高得 4 分，否则相应扣分。	客观评审因素

第七部分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合同通用条款

本表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	采购人名称：榆林市榆阳区水资源服务中心 地址：榆阳区金沙路 2 号 项目名称：榆林市榆阳区水资源服务中心采购榆阳区农村区域水资源评估论证及精细化管理服务项目(二次)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服务期:9 个月
4	1、合同总价即中标价，报价包含完成本次投标项目所包含的一切相关费用。 2、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3、付款方式：（1）结算单位：由采购人以人民币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2）付款方式：支付合同金额的 40%，后根据项目进度付款。 4、结算方式：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有关规定执行，发票开采购人，采购人每次付款前中标供应商应开具等额正式发票，相应税金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5	**违约责任：** 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货物或供应的货物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甚至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6	**验收标准** 榆林市榆阳区水资源服务中心组织验收，乙方配合进行。 项目实施完毕后，由榆林市榆阳区水资源服务中心或其委派的专家代表或第三方机构等对项目进行整体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报告单》。 验收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文本、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此合同只作为参考，最终签订的合同以采购人确定的合同内容为准。）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　购　人：_____

供　应　商：_____

签 署 日 期：_____

年　　月　　日

采购人（全称）：_____

供应商（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_____；

2. 项目地点：_____；

3. 项目内容：_____。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投标文件、澄清、成交通知书；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_____（¥　　）。

合同单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供应商（成交人）提供服务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四、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由采购人以人民币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发票给采购人。

（2）付款方式：_____。

五、期限

服务期：_____。

六、双方承诺

1. 供应商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采购人向供应商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七、内容及要求：

即服务内容与投标文件、成交通知书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八、项目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九、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十、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保证投标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供应商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但。

十一、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二、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三、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四、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

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五、验收

由采购人负责组织验收，或者邀请有关专家、质检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共同进行验收,验收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支付(备注：如有验收需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金额2000-3000 元不等)；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验收须以合同、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十六、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十七、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__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采购人：____（盖章）_____	供应商：____（盖章）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_____	的代理人：（签字）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第八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

（正/副本）

榆林市榆阳区水资源服务中心采购榆阳区农村区域水资源评估论证及精细化管理服务项目（二次）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公司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

目　录

（引用三级目录）

一、投标函

陕西塞上华熙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投标活动，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单位名称、地址。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合格产品、全面技术和售后服务保障。

2、如若中标，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word 或 PDF 文件 U 盘）壹份、开标一览表壹份及资格证明文件壹套。

4、我方所附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为：（小写金额）（即：大写金额）；

5、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

6、我方已详细阅读并完全理解招标文件内容，同意放弃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7、我方同意提供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并为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我方的投标文件在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_____天。

9、所有关于本次投标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_____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_____

年　　月　　日

二、投标报价表

2.1 开标一览表

投标总价 （人民币）	小写金额：_____元 大写金额：_____元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	
服务期	
投标声明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_____（盖章或签字）

投　标　人　：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

2.2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自拟

注：1. 供应商须按照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中涉及的采购清单进行报价，以上报价内容不得减少。

2. 上述投标总报价包含了供应商为此项目所支付的的一切费用，在整个合同期内不做调整。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_____（盖章或签字）

投　标　人　：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

三、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中附以下资质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1、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资格证明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本项目所需要的其他资质证明材料。

3、其他可以证明供应商实力的文件。

备注：供应商须响应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及要求。

附件 1（保证金）：

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自愿接受 1 至 3 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附件 2（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需保证其真实性，如经查实存在虚假证明的情况，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不良影响及法律责任。

2.人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3.非中小企业可不填报。

四、投标方案

根据评分标准响应

五、商务响应说明书

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 商务响应	偏离	说明

声明：1、供应商如有商务偏离，在表中逐项列明。除本商务偏离表中所列的偏离项目外，其它所有商务均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2、如供应商全部响应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在“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及“投标文件商务要求”栏中填写“全部”字样，在“偏离”栏填入“无偏离”字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table>
<tr><td colspan="5">致：采购人名称</td></tr>
<tr><td rowspan="6">企
业
法
人</td><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工商登记机关</td><td colspan="3"></td></tr>
<tr><td>税务登记机关</td><td colspan="3"></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3">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r>
<tr><td>职务</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td><td colspan="2">（粘贴处）</td><td colspan="2">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6.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委托单位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性别）授权本公司的（被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为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开标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____天。

委托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被授权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职务：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_____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说明：

1．本授权书有效期自开标大会之日计算不得少于九十天。

2．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七、同类项目经验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					

注：1、如有类似项目经验请如实填写本表；

2、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报价申请被拒绝。

八、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申报截图

注：截图需体现项目名称+标段。

第九部分　附件

（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将附件 1、附件 2、附件 3、附件 4 按时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进行公示，并将上传后的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

附件 1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　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自愿接受 1 至 3 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附件 4 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有效期一年）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_____

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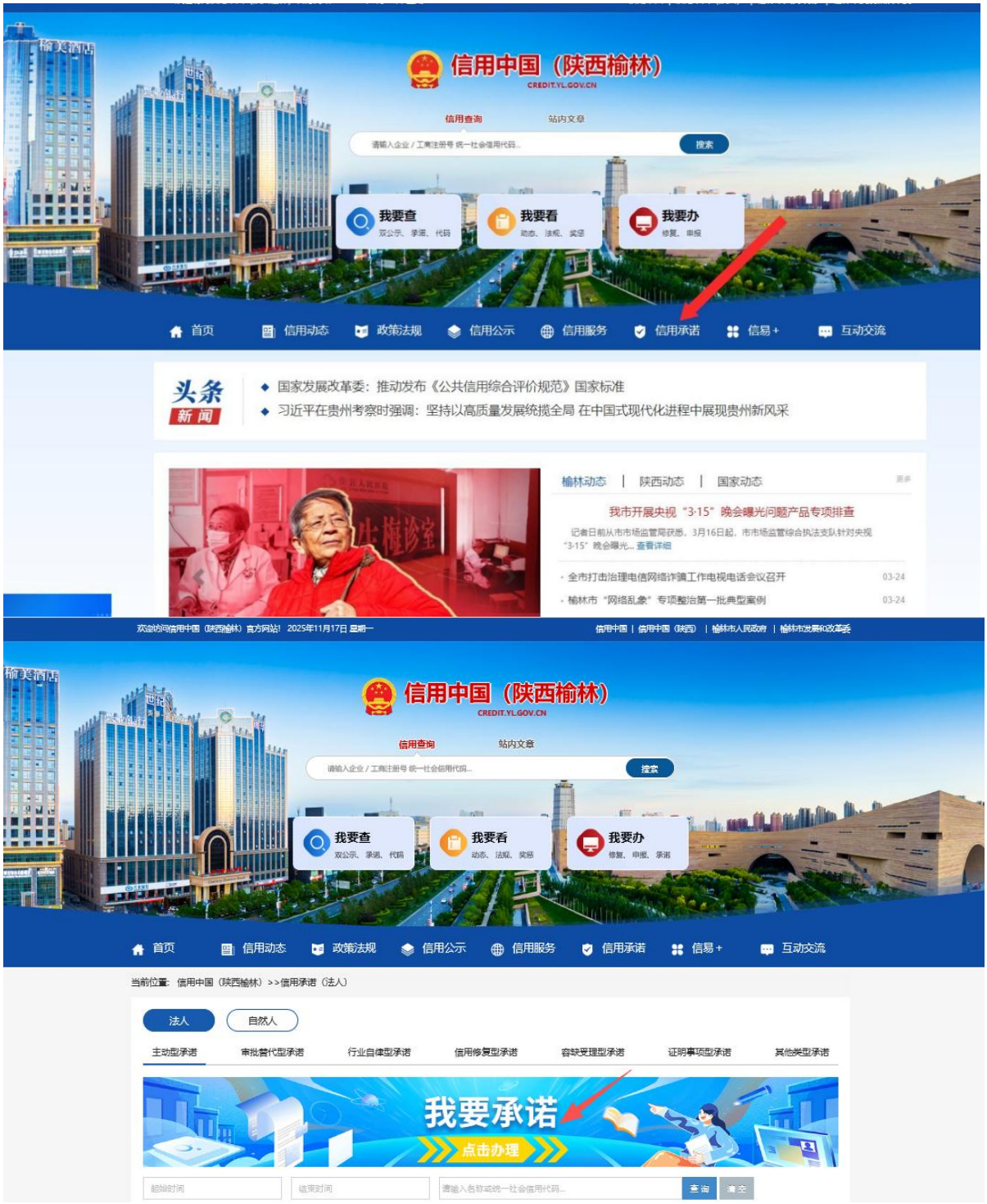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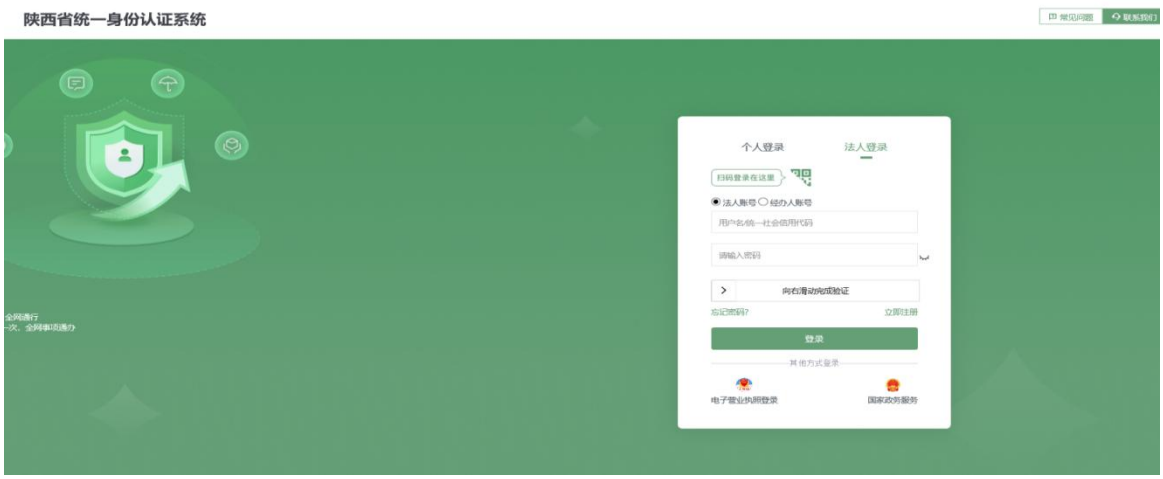
承诺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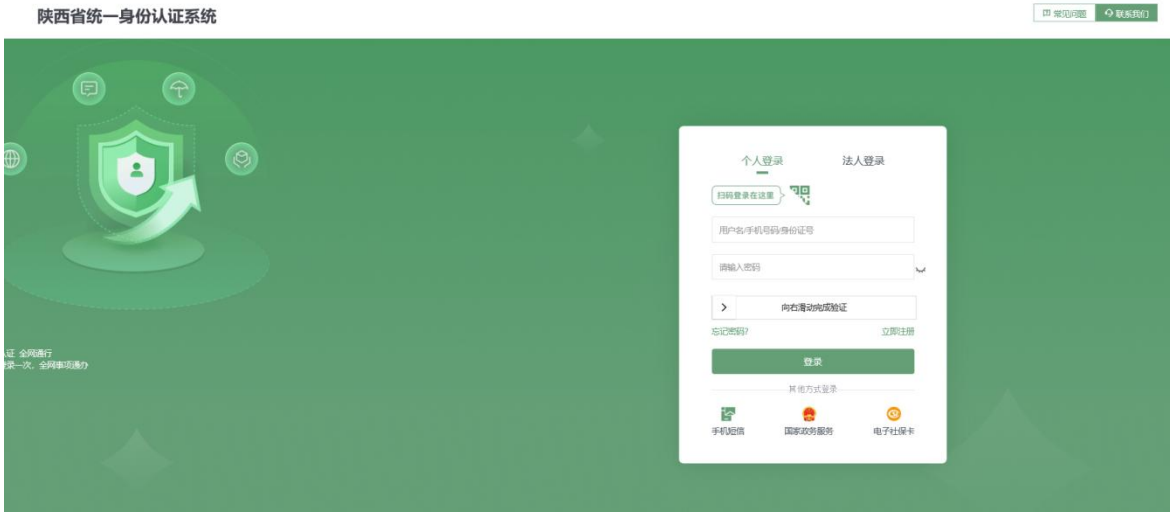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承诺书标题按照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确定。

附件 5　关于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及操作指南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CREDIT.YL.GOV.CN
信用查询
站内文章
搜索
我要查
双公示、承诺、代码
我要看
动态、法规、奖惩
我要办
修复、申报、承诺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用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承诺
信易+
互动交流
我要承诺（通用型）
我要承诺（投标保证金专用）
适用于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陕西省统一身份认证系统
个人登录
法人登录
登录


陕西省统一身份认证系统
个人登录
法人登录
登录

委托人承诺为个人登录